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津科协〔2015〕43号

市科协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五届“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科协：

根据《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关于组织实施第十五届“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的通知》（科协青发〔2015〕32号）要求，市科协将联合有关单位在我市组织开展该项活动申报工作。

本届活动按照申报、审查、初评、终评、公示、奖励六个阶段组织实施。申报截止日期为2015年6月20日，具体申报程序和要求见活动网站。终评活动及颁奖典礼将于2015年10月中下旬在北京举行。

请各区县科协按照《“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竞赛规

则》（见附件）的具体要求，积极做好本区县活动宣传、组织和申报工作。

天津地区活动由市青少年科技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青少年科技中心 潘津 李军

联系电话：87891326

咨询邮箱：mingtian@xiaoxiaotong.org

活动网站：mingtian.xiaoxiaotong.org

市青少年科技中心网站：www.tjcysc.org

附件：“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竞赛规则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5年5月25日

附件

“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竞赛规则

一、活动宗旨

选拔和奖励具有未来科研潜质的创新型科技后备人才，为国内优秀青少年科技爱好者提供一个展示、交流和学习的平台。鼓励青少年立志投身于自然科学研究事业，培养科学道德、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提高科学素质。奖励培养和指导优秀学生的学校和辅导机构，推动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广泛深入开展。

二、参赛条件

（一）参赛学生要求

申报时为国内普通中等学校高中在读学生，品学兼优，有独立或在他人指导下完成的科学和技术研究成果。

（二）参赛项目要求

每名学生只能以一个个人项目进行申报，项目研究时间不限。

申报的研究项目包括 12 个学科：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化学、动物学、植物学、微生物学、医学与健康学、环境科学、地球与空间科学、计算机科学、工程学（具体参赛作品学科分类和学科认定说明见活动网站）。

（三）不接受的项目

1. 研究项目为集体项目（包括曾经以各种形式参加其他科技竞赛的相关集体项目，在原来集体项目基础上改进、完善和发展的项目）；
2. 项目学科不属于本活动规定 12 个学科范畴；
3. 项目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有抵触；
4. 项目危及人类生命财产安全；
5. 项目为对人体或动物具有生理或心理危害的食品、化妆品、烟酒类、药品及医疗器械类项目。

三、活动程序

（一）活动申报

活动申报包括在线申报和纸质申报两个步骤。申报内容包括《申报表一：学生情况表》、《申报表二：研究项目表》、《申报表三：个人陈述表》、《申报表四-1：辅导教师表》、《申报表四-2：指导科学家表》、《申报表五：专家推荐表》、《申报表六：学习成绩表》。凡在科技专家指导下完成项目研究者，须让有关专家填写《申报表四-2》；辅导教师和指导科学家不能超过 3 人；《申报表五》为选填，《申报表六》须同时提供一份由学校教务处出具并盖章的申报者原始成绩档案。

1. 在线申报

活动官方网站为：<http://mingtian.xiaoxiaotong.org>。

符合条件的学生登陆活动网站注册用户（每个学生分配一个报名号，作为参加活动的标识），下载《申报表》样表，准备好相关资料后，在线填写《表一》、《表二》、《表三》全部内容和《表四》、《表五》基本信息，上传电子版研究报告，并在线打印《表1-3》并由相关人签字确认。

5月20日12:00至6月20日12:00为网上申报期，报名截止后申报系统将关闭。申报者必须严格按照网站申报说明和要求完成申报，否则将失去参赛资格。

2. 纸质材料申报

申报学生在6月21日前将《申报表一》、《申报表二》、《申报表三》、《申报表六》由所在学校盖章后，连同《申报表四》、《申报表五》以邮局EMS特快专递方式邮寄至组委会办公室，邮寄时间以邮戳为准。

邮寄地址：北京市100049信箱002分箱“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组委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49。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包括省级审查和组委会办公室审查。

1. 省级审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和香港新一代文化协会、澳门教育暨青年局负责对本地区申报学生进行审查核准。具体审查内容包括：

（1）申报学生资格是否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2) 学生申报项目是否符合要求（是否为本次活动规定的不接受的申报项目，研究报告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省级审查结束后，由审查部门填写《省级审查情况表》并加盖公章，于6月30日前传真至组委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10-62180521。

2. 组委会办公室审查

组委会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报者参赛资格、申报资料、研究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和内容审查，并结合省级审查意见确定最终合格名单，审查结果在活动网站进行发布。

(三) 评审

活动评审分为初评和终评两个阶段。

初评：通过资格审查的申报学生获得初评资格，由评审委员会专家对申报学生资料和研究项目进行测评，根据初评成绩排序，前100名入围终评。

终评：入围终评的学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向组委会办公室提交研究报告、研究日志、实验数据、获奖证明等原始证明材料，逾期未提交者视为弃权。如因未按要求提交材料、个人弃权等原因出现名额空缺，不再递补。

入围终评的学生由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工作人员带队到北京参加终评活动。终评学生名额因故出现空缺时，不再递补。

终评包括研究项目问辩、知识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考察

三个评审环节和参观实验室、与科学家对话等交流活动。举行颁奖典礼，公布本届活动获奖学生名单。

在入围终评的 100 名学生中，产生“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 3 人，一等奖 12 人，二等奖 35 人，三等奖 50 人。

（四）终评展示和交流

1. 终评除了研究项目问辩、综合素质考察、知识水平测试等评审活动外，还将举办公开展示和科技主题参观、交流和实践活动。参赛学生有义务参加组委会开展的各项活动。

2. 终评学生作品展示按学科进行布展。

3. 布展要求

（1）展位：每个参赛学生一个展位（长 2 米，宽 1 米，高 2.4 米），每个展位提供两块展板（宽 90 厘米、高 120 厘米），1 个展台，1 个电源插板（电压 220V，总功率 \leq 1KW，二头三头标准接口各一个）。终评展示期间，参赛学生负责所需参赛材料的携带、布展、保管和维护。组委会负责提供场地、展板、展台、电源、照明和常用布展工具，其它用品和必要的防护设备均需选手自带。

（2）展品：参赛作品如涉及实物，须到现场展示（工程学科作品均须提供实物展示）。实物展品要求：长度 \leq 1 米，宽度 \leq 1 米，高度 \leq 1.5 米，重量 \leq 100 公斤，如超出规定标准，请在布展前自行调整。选手必须根据展示的内容和形式，发挥想象和创意，自行设计和现场动手制作展板，禁止整版喷

绘或将已经提前做好的展板直接带进会场进行展示。展示内容中不得出现指导教师姓名、媒体报道、申请专利或已获专利、专家评价、以往获奖情况以及其他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内容等。

布展完毕需要接受组委会的展位检查，包括展板设计、展品布置、展示内容，检查合格才能进入评审程序。

四、活动表彰

（一）奖项设置

设“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 3 名、一等奖 12 名、二等奖 35 名、三等奖 50 名。获奖者将分别获得奖牌（杯）、证书和相应金额的奖学金。获“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和一、二等奖学生所在学校和辅导学生的科研机构将按项目获得奖励。

各奖项奖金如下：

1. “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 5 万元。
2. 一等奖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 2 万元。
3. 二等奖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 1 万元。
4. 三等奖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 5 千元。
5. 所在学校和辅导机构：获“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和一、二等奖学生所在学校和辅导学生研究项目的校外辅导机构将共同获得与学生等额的奖金，如上述机构多于 1 个，奖

金平均分配（辅导机构不能超过 2 个）。

（二）证书及奖金发放

所有获奖学生的证书和奖学金、辅导单位的奖金由组委会办公室发放给获奖者本人和获奖单位。获奖单位必须将奖金专项用于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获奖学生 and 单位收到证书或奖金，经确认无误后，应配合组委会办公室和省级科协青少年科技工作机构及时完成签收反馈工作。

五、公示

1. 活动入围初评和终评名单均在活动官方网站（<http://mingtian.xiaoxiaotong.org>）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和受理投诉，公示期为七天。

2. 活动获奖名单将在活动官方网站和“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服务平台”网站（<http://www.xiaoxiaotong.org>）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

3. 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对公布结果有质疑或投诉，须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向组委会办公室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写明提出质疑或投诉者的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和联系电话（组委会办公室对投诉人信息保密）。过期或匿名投诉原则上不予受理。

经查实，确有弄虚作假等严重问题，将取消其参赛或获奖资格，相应空缺参赛或获奖名额不再递补。

六、活动进度

1. 5月上旬发布活动启动通知；
2. 5月20日至6月20日为申报期；
3. 6月20日至7月下旬为审查期；
4. 8月为专家初评，8月底公布入围终评名单；
5. 10月中下旬举行终评活动和颁奖典礼；
6. 11月公示期满后，发布获奖表彰通知，发放获奖证书和奖金。

七、经费

活动的组织、评审、奖金等费用，由组委会负责筹措。

参加终评活动的学生和领队往返交通费自理，终评活动期间食宿和活动费用由组委会承担。

八、附则

本实施办法由“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10-62180521

电子邮箱：mingtian@xiaoxiaotong.org